

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1 月 22 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宏昌

聯絡電話：04-22232311

編號：1131122-81

「教你隱瞞匯款原因--就是詐騙！」 檢警金3方合作 中檢可疑帳戶預警中心 單月成功阻詐1204萬元

臺中地檢署自民國 113 年 10 月 1 日起成立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」（下稱：預警中心），結合轄區內檢、警、金三方資源，公私協力，提前阻斷詐欺金流、凍結可疑帳戶，實施第一個月成功阻詐新臺幣 1204 萬 5020 元，成效斐然。

本署結合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經濟組、各分局及轄區內金融機構成立預警中心聯繫平台，民眾前往金融機構匯款時，當行員發現有異常交易情形，即時聯絡轄區警員到場共同阻詐，繼由警員填寫可疑帳戶通報單通報本署預警中心檢察官審核，將該可疑帳戶設定警示，即時阻斷人頭帳戶，防止其他民眾繼續匯款到該帳戶，並斬斷詐欺集團資金、查扣犯罪所得。

統計預警中心 10 月間受理警方通報 21 件，檢察官審核後核准 19 件，設定警示帳戶 20 個。分析民眾受騙類型，以假投資詐騙最多，其次為假冒親友詐騙及感情詐騙，且不論詐騙類型，詐騙集團都會教導民眾虛構匯款原因以規避銀行行員關懷提問，例如向銀行謊稱係償還欠款、房屋裝潢修繕款、給付廠商貨款等。民眾因誤信詐騙集團投資獲利話術，或急欲取回先前已投入金錢，乃配合虛構匯款原因，幸經銀行與警員合力當場阻詐成功，守護民眾財產權。

本署呼籲，民眾勿隨意加入來路不明之 LINE 群組或下載 app，遇有教你隱瞞匯款原因，那就是詐騙！如有疑義，可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詢問，提高警覺，不輕易落入詐騙圈套。



圖一：詐騙集團指示民眾向銀行謊稱匯款目的係要償還欠款



圖二：詐騙集團指示民眾向銀行謊稱匯款目的係要房屋修繕，不要提及投資